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且表明不會為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上海電氣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02727)

持續關聯交易

不獲豁免持續關連交易

於二零一三年三月二十八日，本公司附屬公司上海三菱電梯與 MESMEE 訂立採購大綱協議，據此，本集團將向 MESMEE 採購若干電梯、電梯配件及配套服務。

由於 MESMEE 為上市規則項下本公司的關連人士，且預期 MESMEE 採購大綱協議的最高適用百分比率將高於上市規則第 14A 章所載的 5%，MESMEE 採購大綱協議項下的交易須遵守上市規則第 14A 章項下的申報、年度審核、公告及獨立股東批准的規定。

一般事項

本公司於二零一三年三月二十八日召開董事會會議，以批准（其中包括）本公告所述的主要事項。董事會就 MESMEE 採購大綱協議授出的批准須待（其中包括）取得獨立股東批准後方告作實。

載有詳列 MESMEE 採購大綱協議詳情的董事會函件、獨立董事委員會函件、獨立財務顧問意見函件及召開股東大會通告的通函將會於二零一三年四月十日左右寄予股東。

I. 不獲豁免持續關連交易

背景

MESMEE 為於中國成立的中外合資企業，由本公司擁有 47.28% 股權的附屬公司上海機電股份有限公司、三菱電機及三菱電機全資附屬公司三菱電機大樓技術服務株式會社分別持有 40%、40% 及 20% 股權。

本公司附屬公司上海三菱電梯與 MESMEE 於二零一三年三月二十八日訂立 MESMEE 採購大綱協議，有效期為兩年，內容有關本集團未來兩年將採購由 MESMEE 製造的電梯及電梯配件。

MESMEE 採購大綱協議概要

協議日期	:	二零一三年三月二十八日
訂約方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上海三菱電梯• MESMEE
主要事項	:	上海三菱電梯向 MESMEE 採購電梯、電梯配件
有效期	:	自二零一三年三月二十八日起計兩年，上海三菱電梯可選擇在協議屆滿前發出三個月通知續期
完成	:	須待（其中包括）獲得本公司獨立股東批准後方告完成。

根據上市規則第 14A.35(1)條，協議年期不得超過三年。倘於兩年期屆滿後本集團決定繼續與 MESMEE 進行相關交易，本公司將重新遵守上市規則第 14A 章的規定。

年度上限及釐定準則

下表載列於截至二零一二年止三年及截至二零一四年止未來兩年，上海三菱電梯向 MESMEE 採購若干電梯、電梯配件及服務的過往金額及建議年度上限：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 過往金額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建 議年度上限	
	二零一零年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 百萬元)	(人民幣 百萬元)	(人民幣 百萬元)	(人民幣 百萬元)	(人民幣 百萬元)
向 MESMEE 的採購總額	1,048	1,262	1,695	2,400	2,600

於釐定上述向 MESMEE 進行採購的建議年度上限時，董事已考慮（其中包括）本公司正處理的多個項目，以及預期本公司有意競投的項目及過往交易數據。本公司董事預期本集團的營運將會隨著中國經濟的發展而擴展，業務量也會相應增長。

定價準則

將向 MESMEE 採購的產品及服務的價格將按照一般公平合理原則，參考市價經公平商業磋商釐定。

MESMEE 採購大綱協議的理由及利益

三菱電機為電梯設備及配件的主要國際生產商之一。本集團與三菱電機設立 MESMEE 以設計、製造及銷售世界頂級的電梯及電梯配件產品，及提供配套服務。因此，本公司可憑藉中國較低的生產成本優勢生產更優質的產品，以用於本集團的項目，亦會因轉售該等電梯而獲得溢利。

董事（包括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相信，向 MESMEE 採購若干電梯、電梯配件及服務用以生產本集團的自動化設備及其他項目，可提高本集團產品的性能並鞏固本集團於中國及國際市場的競爭優勢。

上市規則的規定

由於三菱電機直接及間接持有本公司附屬公司上海三菱電梯合共 40% 股本權益，根據上市規則，三菱電機為上海三菱電梯的主要股東，而根據上市規則，三菱電機及其聯繫人各自被視為關連人士。因此，根據上市規則第 14A 章，與 MESMEE 訂立的採購大綱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構成本公司的持續關連交易。

由於預期 MESMEE 採購大綱協議項下的建議年度上限的最高適用百分比率將高於上市規則第 14A 章所載的 5%，該等持續關連交易須遵守上市規則第 14A 章項下的申報、年度審核、公告及獨立股東批准的規定。

II. 一般資料

本公司為中國最大規模全面工業設備製造綜合企業之一，主要從事以下業務：(i) 設計、生產及銷售核電核島設備產品、風力發電設備產品，大型鍛件及重型機器；(ii) 設計、生產及銷售火電設備產品及配套設備、核電常規島設備產品以及電力輸送及分配設備產品；(iii) 設計、生產及銷售電梯、電機、機床、印刷及包裝設備、船用曲軸及其他電機產品；及(iv) 提供關於發電站項目及其他工業的工程服務、金融服務及綜合貿易服務等功能服務。

上海三菱電梯的主要業務為製造及銷售電梯、自動扶梯、樓宇自動化管理及提供相關服務等。

MESMEE 的主要業務為設計、製造及銷售世界頂級的電梯及電梯配件產品，及提供配套服務。

經作出合理審慎查詢後，本公司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 MESMEE 採購大綱協議項下的持續關連交易乃於日常業務過程中經公平原則磋商後以一般商業條款訂立，且符合本公司股東整體利益，而 MESMEE 採購大綱協議的條款及建議年度上限誠屬公平合理。

獨立董事委員會已告成立，將就 MESMEE 採購大綱協議向獨立股東提供意見。公司將委任獨立財務顧問，將就上述事宜向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股東提供意見。

載有（其中包括）詳列 MESMEE 採購大綱協議詳情的董事會函件、獨立董事委員會函件、獨立財務顧問意見函件及召開股東大會通告的通函，將於二零一三年四月十日左右寄予股東。

III. 釋義

「聯繫人」	指	上市規則所定義者；
「董事會」	指	本公司董事會；
「本公司」	指	上海電氣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於中國正式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其 H 股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股份代號為 02727，而其 A 股則在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股份代號為 601727；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獨立董事委員會」	指	由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朱森第先生、張惠彬博士及呂新榮博士組成的獨立董事委員會
「上市規則」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
「MESMEE」	指	三菱電機上海機電電梯有限公司，於中國成立的中外合營企業，由本公司擁有 47.28% 股權的附屬公司上海機電股份有限公司、三菱電機與三菱電機全資附屬公司三菱電機大樓技術服務株式會社分別擁有 40%、40% 及 20% 權益；
「MESMEE 採購大綱協議」	指	上海三菱電梯與 MESMEE 於二零一三年三月二十八日就本集團向 MESMEE 採購若干產品訂立的採購大綱協議；
「三菱電機」	指	MESMEE 主要股東三菱電機株式會社，直接及間接持有 MESMEE 合共 60% 股權及上海三菱電梯 40% 股權；

「百分比率」	指 上市規則第 14 章所定義者；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在本公告不包括香港特別行政區、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
「人民幣」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法定貨幣人民幣；
「上海三菱電梯」	指 上海三菱電梯有限公司，上海機電股份有限公司擁有 52% 股權的附屬公司，而本公司擁有上海機電股份有限公司 47.28% 股權；
「股東」	指 本公司登記股東；
「附屬公司」	指 上市規則所定義者；及
「主要股東」	指 上市規則所定義者。

承董事會命
上海電氣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會主席
徐建國

中國上海，二零一三年三月二十八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徐建國先生、黃迪南先生、徐子瑛女士及俞銀貴先生；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為朱克林先生及姚珉芳女士；而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朱森第先生、張惠彬博士及呂新榮博士。

* 僅供識別